

李太太的頭髮

葉紹鈞著



李太太的頭髮

版權所有。淮翻印

著者發

行發

人所

葉兆鈞

李榮慶

文書店

七七七號

上海福州路二七七號

基價定國幣圓角
外加酌量郵費。

中華民國三十六年二月出版

篇 次

文十篇

讀書……一

「雙雙的脚步」……七

與佩弦……一三

國故研究者……二

「怎麼能……」……三三

「心是分別不開的」……三七

兩法師……五三

假如我有一個弟弟……六五

過去隨談

七三

作了父親

八五

小說二篇

李太太的頭髮

九三

某鎮紀事

一〇九

讀書

似乎有點詩興的樣子，嘴裏哼着「雲淡風輕近午天」或者「日暖風和二月天」，這裏邊有詩，這裏邊有「仄仄平平仄仄平」，這裏邊有雲呀風呀什麼天呀的詩境，雖然是自己的名句，總覺得至少是個懂得詩能夠吟味詩的雅人。一看到「啊，沒出息的狗，如果我給了你一包糞，你大概就會歡天喜地的聞了他……」情形就不同了，這固然也算個意思，然而裏邊這也沒有，那也沒有，還成什麼詩！於是連忙跑去洗眼睛，最好水裏邊融着一大包的礆。但是人家的確算這是詩，而且是名詩人波特來爾的詩。這就沒法子了，只好說「那里管得了這許多！」

同樣的情形，翻開線裝書來，一陣的詰屈聱牙，一陣的心性義理中庸達道，就覺得貌躬上頗有點「先哲之教」，這就了不得了，好像偶爾坐一回二等車，頗自覺帶點兒紳士

的氣度一樣。這所以胡梁諸大家以及某某某某國文門教授國語科教員等開出學生用的書目來，總有這麼一個看得出來的迹象，就是這也舍不得不要，那也舍不得不要，結果都來一個罷。近來京報副刊徵求人家公舉十種青年必讀書，十種的數目可謂不甚多了，「必讀」兩個字又限制得何等嚴緊，可是有選舉權的先生們總不肯放鬆幾種線裝書，一定要投舉一票（雖然也有幾票是畫上一個×表示難舉，或竟老實寫舉不出的），這又大可以窺見此中消息。

我們過的是現代的生活，不懂得詩不能夠吟味，詩未必即等於不能夠生活，又況詩這樣東西原來是超乎「仄仄平平仄仄平」以及雲呀風呀什麼天呀之外的。依此類推，我們過的是現代的生活，不懂得「先哲之教」未必即等於不能夠生活。你說要曉得一點爲人的道理，處世的法門，如社會科，如童子軍青年團的訓練，都可以滿口應允，擔任下來，「先哲之教」的必需何有哉？雖然我沒有向京報副刊貿貿然投一票，我卻覺得中間有幾位先生舉的「結婚的愛」這部書很不差，是青年必讀的，假若我投票，必定寫牠上

去，作十種中之一種。這因為不懂得孟子荀子並不要緊，到研究現代的哲學教育學心理學時，所得一定豐富且正確得多；而不讀「結婚的愛」而結了婚，對於結婚生活了解較少，那就壞了眼前的虧。

何況線裝書裏豈僅「先哲之教」而已，在一陣的詰屈聱牙中間，雖然臭的，彷彿有點兒香，雖然惡的，又彷彿有點兒善；古人總是不錯的，寫下來給我們後生小子看，總有大道理，說牠沒意思反顯得自己的不學，於是這麼咿唔一頓就混過了；又況這就頗有點博通的光榮。因此，你說要讀這個，我也說要讀這個。青年真交運，爲他們預備的異味這麼多；所微惜者，只恐他們的胃太弱腸太細。

又況，喫河豚須得拚死，煮山菌要伴銀傢伙，異味往往毒的多。

顧頡剛先生以爲要顯示線裝書的含毒，當作翻譯的工夫。他說：

舊道德的權威即伏在古書的神祕之中，越難讀就越神祕，使得攻擊牠的人眼花撩亂，不得要領；若是翻譯出來，大家知道原是這麼一回事，牠就要站不住了。

這固是很好，你要說她是美人，須得她裸體時見得是美才相信才佩服，翻譯就是替她脫下衣裳的辦法。衣裳脫下了，佝背凸腹天花癩肉疙疸都顯露出來了，任你利口，還能說這是美人麼？可是，這不免復興那「古今文之爭」。我們做了翻譯的工夫，他說這是「新今文」，是非聖的是畔道的，這就大有給他強嘴的機會了。所以這方法未必有全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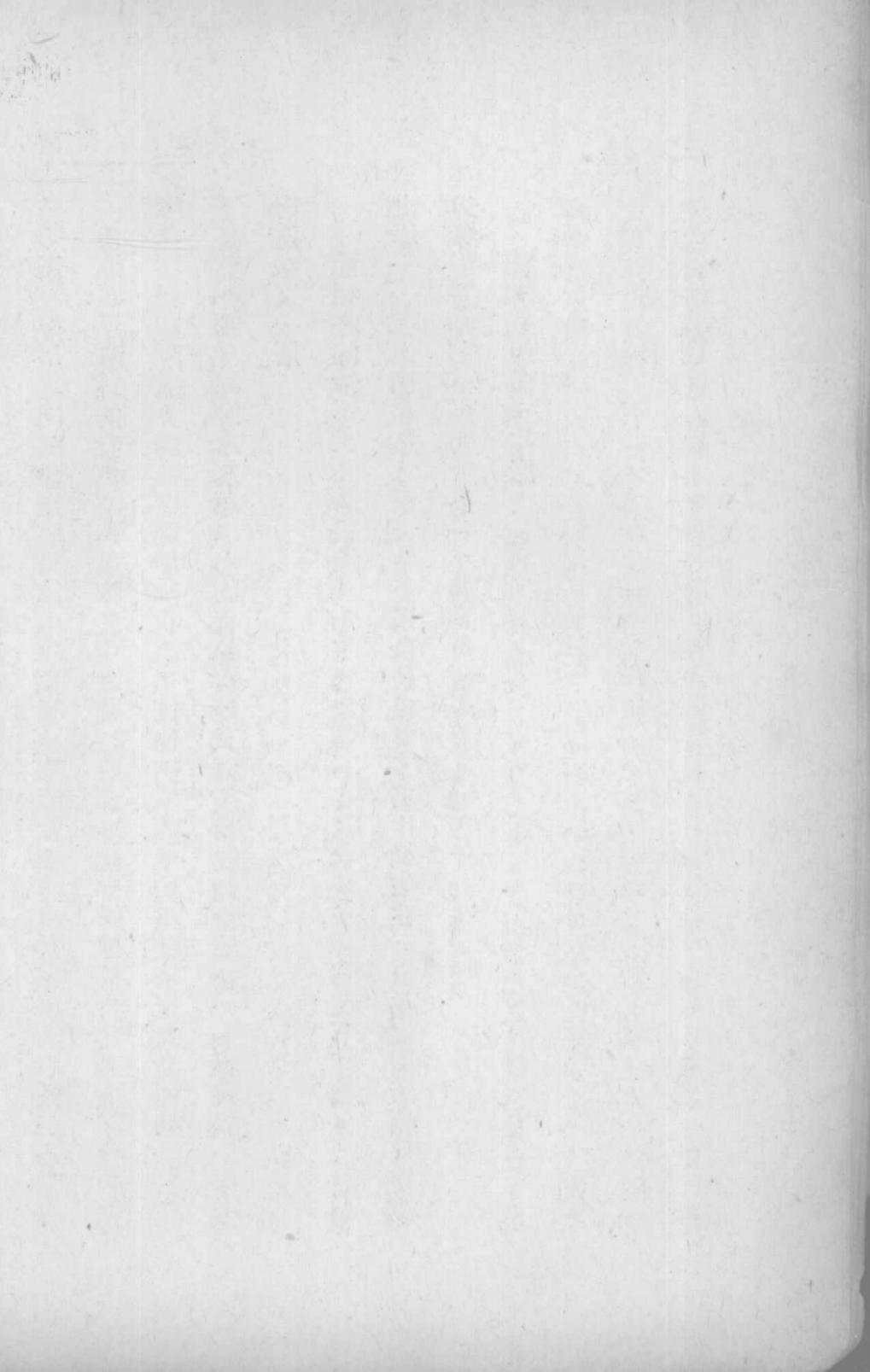
我也想了個法子，姑且寫在這里。藥房裏或是化學室裏，對於含毒的藥品往往特地標明，意思是恐有拿錯誤喫，鬧出什麼亂子來。竊取其意，以爲對於含毒的書應在封面上大字特書「內含毒質，讀者當心。」讀者大概是有眼睛的，又大概是識字的，這八個字又是「平民千字課」裏邊載着的，一定不至於有弄不清楚的意外。這就頗含點「救救孩子」的微旨，其功德定不在花了錢在報上大刊其「太上感應篇」「文昌帝君丹桂籍」之下。但是，這個方法也有點行不通。舊版善本是向來不刊這八個字的；而大書館小書坊等雖然頗有翻印舊書的傾向，若刊上這八個字，不是與發明「此地無銀二十兩」這名句的這位先生同等地傻麼？多財善賈的僧先生那里有這樣想不通的？這是一層。毒藥瓶

只須擺在藥房裏同試驗室裏，只消由藥劑師化學師們去弄，沒有家家的小孩子各拿着一兩瓶在手裏玩的。我們認顧頡剛先生之類是藥劑師化學師，他們自己弄慣了藥的，難道還不會在藥瓶上做個標記，卻待我們來代他們做麼？至於小孩子以及其他的人，只要不是藥劑師化學師，本來就不必同毒藥接近，又何須爲他們特地在一毒藥瓶上作標記？這是又一層。

而現在的情形又非所語於此。先生們非特不肯救救孩子，書館裏不印，就自己提起大筆一一替他們題這八個大字；更因自己吸慣了鴉片，就生吞三錢還是個活煙鬼，便以爲毒藥是非喫不可的，於是一瓶瓶封着當施藥送。這有什麼法子呢！

我望見前面一片黑。

一九二五年二月二七日作



「雙雙的脚步」

小孩子看見好玩的東西總是要；他不懂得成人的「欲不可縱」那些條例，「見可欲」就老實不客氣要拿到手，否則就得哭，就得鬧。父母們爲愛惜幾個銅子幾毛錢起見，常常有一手牽着孩子，只作沒看見地走過玩具鋪子的事情；在意思裏還盼望有一位魔法師暗地裏張起一把無形的傘，把孩子的眼光擋住了。魔法師既沒有，無形的傘尤其渺茫，於是泥馬紙虎以及小喇叭小桌椅等等終於到孩子的手裏了。

論理到了手裏的後文總該是暢暢快快地玩一下子了；玩得把爸爸媽媽都忘了，玩得連自己是什麼，自己在什麼地方都忘了，這是可以料想而知的。但是事實上殊不盡然。父母說，「你當心着，你不要把這些好玩的東西一下子就毀了。最乖的孩子總把他的玩意兒珍重地藏起來。現在給你指定一個抽屜，你玩了一歇也夠了，趕緊收藏起罷。」祖

母說得更其鄭重了，「快點藏了起來罷，藏了起來後日再好玩。只顧一刻工夫的快樂，忘了後日的，這是最沒出息的孩子。我小時候，就把小木椀鄭重地收藏起來的，直到生了你的父親，還取出來給他玩。你不要只顧玩了，也得想想留給你將來的孩子。」這樣在旁邊一陣一陣地促迫着，孩子的全心傾注如入化境的玩戲美夢是做不成了。他一方面有點兒生氣，一方面又不免有點怕父母祖母們的威嚴，於是頹然地與玩具分了手。這當兒比沒有買到手還要難過；明明是得到的了，卻要擋在一旁如同沒有得到一樣，這只有省克工夫有名的大人們才做得來，在孩子確是擔當不住的。

隔天泥馬紙虎等等又被請出來了，父母祖母們還是那一套，輕易地把孩子的美夢打破了。這樣，孩子買了一份玩具，倒彷彿買了一個缺陷。

這似乎無關重要的事情，孩子依然會長大起來，依然會擔負人間的業務，撐住這個社會。但當他回憶起幼年的情況，覺得生活不很充實，如同洩了氣的氣球，而這又幾乎是沒法填補的（那有一個成年人擎起一個紙老虎而玩得一切都忘了的呢？我們讀過

梭羅古勃那篇小說「鐵圈」，講起一個老苦的工人獨個在林中玩一個拾來的鐵圈，他覺得回轉到童年了，滿心的快樂，一切都很幸福。這也不過是耽於空想的小說家的小說罷了，）這時候憾惜就網絡住他的心了。

世間的事情類乎孩子這樣的遭遇的很多，而且往往自己就是父母祖母。譬如儲蓄錢財，理由是備不時之需。但當用錢財的時候到了，考慮一下之後，卻說「這還不是當用的時候，且待後日別的需要再用罷。」屢屢地如是想，儲蓄的理由其實已改變了，變而爲增加儲蓄簿上的數目。在這位富翁的生活裏，何嘗稱心恰當地用過一回錢呢？

學生在學校裏念書做功課，理由是預備將來做人，將來做事，這是成千成萬的先生父母們如是想的，也是成千成萬的學生們信守着的。換一句說，學生過的並不是生活，只是預備生活。所以一切云爲，一切思慮，都遙遙地望着前面的將來，卻抹殺了當前的現在。因此，自初級小學校以至高等大學校裏的這麼一個個的生物只能算「學生」而不能算「人」，他們只學了些「科目」而沒有作「事。」

念書，念得通透了，走去教學生。學生照樣地念着，念得與先生一樣地通透了，便也走去教學生。順次教下去，可以至無窮。試問，「你們自己的發見呢？」「沒有。」「你們自己享用到多少呢？」「不曾想到。」這就是一部教育史了。聰明的大學生發見了這種情形，作了一篇叫做「循環教育」的文字，若在歡喜談談文學的人說起來，這簡直是寫實派。然而大學教授們不舒服了，一定要把作者查出來嚴辦，於是鬧成大大的風潮，讓報紙的教育新聞闡有機會誇示材料的豐富。大學教授們大概作如是想：「循環難道不好麼？」

上對於父母，我得作孝子。自身體髮膚以至立功揚名，無非爲的孝親。下對於兒女，我得作慈父。自餵粥灌湯以至作牛作馬，無非爲的贍後。這的確是人情，即使不捐出「東方文化」「先哲之教」等金字招牌，也不會有誰走來加以否認，一定要說對父母不當孝，對子女不當慈的。可是，對自己呢？沒有，什麼也沒有。祖宗是這樣，子孫是照印老版子。一串的人們個個成爲拋荒了自己的，我想由他們打成的歷史的基礎總不見得結實吧。

將來的固然重要，因爲有跨到那里的一天；但現在的至少與將來的一樣地重要，因

爲已經踏在脚底下了。本與末固然重要，因爲牠們同正幹是分不開的；但正幹至少與本末一樣地重要，沒有正幹，本末又有什麼意義呢？不懂得前一義的人無異教徒之流，以現世爲不足道，乃心天堂佛土；其實只是一種極貧儉極枯燥的生活而已。不懂得後一義的人，猶如喫甘蔗只取本根與末梢，卻把中段丟在垃圾桶裏；這豈不是無比的傻子？過日子要當心現在，喫甘蔗不要丢了中段，這固然並非勝義，但至少是正當而合理的生活法。

朱佩弦的詩道：

「從此我不再仰眼看青天，
不再低頭看白水，
只謹慎着我雙雙的脚步；
我要一步步踏在土泥上，
打上深深的脚印。」

一九二五年三月一九日作



與佩弦

每回寫信去，總問幾時來上海，覺得有許多的話要向你細談。你來了，一遇於菜館，再見於鄭家，三是你來我家，四呢，便是送你到車站了。什麼也沒有談，更說不到「細」，有如不相識的朋友，至多也只是「頗頭朋友」（註二）那樣子，偶然碰見，說些今天到來明天動身的話以外，就只餘默默地了。也頗自爲提示，正是滿足願望的機會，不要輕易放過。這自然要趕快開個談論的端，然後蔓延不斷地講下去才對。然而什麼是端呢？我起始覺得我所懷的願望是空空的，有如燈籠殼子，我起始懊悔平時沒有查問自己，究竟要向你細談些什麼。端既沒有，短短的時光又如影子那樣移去無痕，於是若有所失地，又「天各一方」了！

過幾天後追想，我所以懷此願望，以及未得滿足而感失望，乃因前此晤談曾經得到